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5-055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秋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及“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前述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等事宜,专项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5年6月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5年6月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2025年6月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5-056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钛白”或“公司”)拟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及“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拟终止项目”),并将前述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34号)核准,公司向16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93,200.00股,发行价格为5.9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287,74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300,377.7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49,443,962.28元。公司已于2023年2月17日收到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款扣除其相关承销保荐及督导费后的款项人民币5,256,305,280.00元,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营业部,账号:931900112210123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账号

号:102172001470008),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020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是否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循环白铁粉深加工项目	否	793,000,000.00	591,138,500.00	439,632,663.74
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	本次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86,000,000.00	232,487,803.24	
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	本次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85,000,000.00	2,524,187,500.00	1,308,926,311.5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27,000,000.00	1,547,799,622.26	1,355,963,348.19
合计		7,091,000,000.00	5,249,443,962.26	3,537,012,126.68

注: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票面金额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公司决定调整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相关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二、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拟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

计划投资情况:总投资99,327.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78,600万元(调整至58,611.86万元),前述项目已取得白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的项目备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实际投资情况:实际实施主体与计划实施主体一致,该项目已完成基础工程设计;规划场地平整;建成公辅装置、液氨储运装置及气防站,已形成氨产能10万吨/年,项目已建设完成的液氨储运装置及气防站已投入运行。

(2)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

计划投资情况:总投资382,981.4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338,500万元(调整至252,418.75万元),前述项目已取得白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的项目备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实际投资情况:实际实施主体与计划实施主体一致,该项目已完成基础工程设计;规划场地平整;建成公辅装置、年产10万吨磷酸铁装置以及配套环保装置,年产能10万吨磷酸铁生产装置已投入运行,产品已实现市场销售。

截至2025年4月30日,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剩余募集资金
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	232,487,803.24	373,267,410.27
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	1,308,926,311.51	1,292,963,348.19
合计	1,541,414,114.75	1,666,236,602.83

注:上述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合计数为①存放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的募集资金+②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专户+③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之和(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其中募集资金专户①的余额均为未拨付至磷酸铁项目的剩余资金,即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①+③的余额之和),本次拟办理前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终止账户事宜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拟终止投资项目主要产品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及磷酸铁的下游市场供需关系发生较大变化,需求增速放缓。同时,前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受下游行业大规模扩产、产品产地销售政策等因素影响导致供应紧张,销售价格大幅上涨,项目建成后原材料供应效率及成本控制无法得到有效保障,行业整体盈利水平处于预期。

发展战略方面,公司在推进一体化循环经济实现转变升级的同时,致力于布局资源板块,实现全产业链的综合利用,进一步挖掘企业价值。近两年,公司已完成已收购磷矿产能的整合,初步实现磷化工产品的纵向一体化布局,2023年收购的双阳磷矿在2024年度实现43.35万吨产能,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打造了稳定的第二增长极,未来,公司将加大以外延式并购的方式持续深度向产业链上游纵向延伸,进一步打造成本优势以铸造有效抵御周期波动的护城河。

综上,为更好地顺应市场发展并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过审慎地论证与评估,公司拟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水溶性磷酸一铵(水溶肥)资源循环项目”、“年产50万吨磷酸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66,623.66万元(以转出当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同时为公司战略布局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34号)核准,公司向16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93,200.00股,发行价格为5.9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287,74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300,377.7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49,443,962.28元。公司已于2023年2月17日收到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款扣除其相关承销保荐及督导费后的款项人民币5,256,305,280.00元,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营业部,账号:931900112210123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账号

号:102172001470008),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020号)审验。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募集资金使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5-057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核钛白”)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9:15-22:00,10: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9:15-2025年6月10日15: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5年6月1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安祥大街12号院6号楼9层中核钛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栏目只列岀股东大会议案,不列岀报告、决议等议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